

# DB36

## 江西省地方标准

DB36/T 1856—2023

### 防空警报设施建设维护管理规范

Specifications for construction, maintenance and management of civil air defence  
alarm facility

2023 - 11 - 08 发布

2024 - 05 - 01 实施

江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发布



# 目 次

前 言 .....	II
1 范围 .....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	1
3 术语和定义 .....	1
4 基本要求 .....	2
5 地址选择与布局 .....	2
6 防空警报设施建设 .....	3
7 维护 .....	6
8 管理 .....	8
附录 A （资料性） 防空警报系统设施用房和支架示例图 .....	10
附录 B （规范性） 警报设施安装情况登记表 .....	13
附录 C （资料性） 警报设施维修情况登记表 .....	14
附录 D （资料性） 警报设施维护管理月维护登记表 .....	15
附录 E （资料性） 警报设施维护管理季度测试登记表 .....	16
附录 F （资料性） 警报试鸣情况登记表 .....	17
参 考 文 献 .....	23

##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江西省国防动员办公室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江西省国防动员指挥保障中心、江西省质量和标准化研究院。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项翀、曾智、刘静颖、王娜娜、杨勇、汪洋、胡宇辉、张丹。

# 防空警报设施建设维护管理规范

##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防空警报设施的基本要求、地址选择与布局、防空警报设施建设、维护、管理方面的要求。

本文件适用于防空警报设施的建设、维护和管理。

##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人民防空专用设备生产安装管理暂行办法(国人防〔2014〕438号)

江西省省本级信息系统建设及运维服务开支管理暂行办法（赣信办〔2019〕41号）

江西省人民防空行业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赣人防发〔2021〕21号）

##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 3.1

**防空警报设施** civil air defence alarm facility

用于战时和应急时传递、发放警报信号的设备设施，包含警报器及其支架、控制设备、终端设备、后备电源、强插系统、供电线路和构筑物等附属设施。

### 3.2

**控制终端** control terminal

用于接收和发送各种控制指令的设备。应按照指令控制警报设备，并将警报设备执行状态及运行参数等信息反馈回控制中心。

### 3.3

**电声警报器** electroacoustic alarm

由电子信号发生器产生并经过功率放大，通过扬声器发出音响信号的警报器。

### 3.4

**电动警报器** motor alarm

通过电动机带动叶轮转动切割空气而发出音响信号的警报器。

### 3.5

**防空警报音响覆盖半径** alarm sound coverage radius

警报信号音响大于环境噪音6dB以上的地点到警报信号音响发声地点之间最大的水平距离。

### 3.6

**防空警报系统设施用房** air defence alarm system facilities room

为防空警报设施而设置位于建筑物顶层的专用房。

### 3.7

**防空警报设施管理员** air defence alarm facility manager

负责防空警报设施日常维护管理的人员。

## 4 基本要求

### 4.1 建设组织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人民防空主管部门负责组织本行政区域内防空警报设施的建设、维护和防空警报信号的传递、发放，其他相关单位做好配合工作。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人民防空主管部门应当按照国家规定配置车载机动防空警报设施，保障紧急情况时的防空警报信号发放和指挥调度。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负责依法办理专用防空警报车使用手续，并保障紧急情况时防空警报车的顺畅通行。

### 4.2 经费保障

4.2.1 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各级政府部门应当将承担的防空警报设施建设费、综合运维管理费、培训费和防空警报信号的传递、发放经费列入预算。

4.2.2 防空警报建设经费宜按照同类产品市场平均价格进行规定。

4.2.3 防空警报综合运维管理费包含人工费、电费、设备维修维护费、通信费等。按照《江西省省本级信息系统建设及运维服务开支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进行，年度综合管理运维费不应大于项目建设总投资和运维系数的乘积。运维系数根据行业惯例和系统复杂度确定，原则上不超过建设总投资的10%。

4.2.4 防空警报培训费、防空警报信号传递、发放经费按相关规定执行。

## 5 地址选择与布局

### 5.1 安装地址选择

5.1.1 符合防空警报建设规划要求，根据地形地貌、重要目标、人口分布和防灾减灾工作需要，综合人口、建筑物高度、音响覆盖效果、安装环境和管理单位等因素确定安装位置。重要经济目标和经济发达镇布点应密，有人民防空疏散接收任务的乡（镇）、村布点可疏。

5.1.2 充分利用地形地貌，选择较高建筑和制高点，尽量避开主要传播方向上的屏障和风向的影响。

5.1.3 同等条件下优先选择设置在机关、人民团体、事业单位、学校、医院或者居（村）民委员会等公共建筑和民用通信塔（站）上。

5.1.4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不宜安装防空警报设施：

- a) 对音响传播有阻挡的区域；
- b) 存放易燃、易爆物品或危化品的区域；
- c) 强振动源和强噪音源的区域；
- d) 强电磁场干扰的区域；
- e) 防雷击设施不完善的建筑物；
- f) 其他有不利影响的区域。

## 5.2 布局

5.2.1 以 1kW 以上大功率电声警报器为主，对城市地区进行大面积覆盖，对覆盖不到的地区再以小功率警报器或网络运营商等其它警报方式予以补充，实现建城区全覆盖。

5.2.2 按 400m~800m 警报音响覆盖半径和警报器功率，以及不同区域环境噪音合理布点。警报音响覆盖半径可参考表 1。

表1 警报音响覆盖半径参考值

警报器功率	电声警报器 1 kw	电声警报器 2 kw	电动警报器 4 kw	电动警报器7.5 kw
警报音响覆盖半径	400m	500m	600 m	800 m
注：警报音响覆盖半径在环境噪声50dB以下测试。				

## 6 防空警报设施建设

### 6.1 建设注意事项

6.1.1 需在民用通信塔（站）上安装防空警报设施的，安装前，设区的市、县（市、区）人民政府人民防空主管部门应当告知通信运营单位。

6.1.2 需安装防空警报设施的民用建筑，设区的市、县（市、区）人民政府人民防空主管部门应当告知建设单位在建筑物上预留安装防空警报设施的合理位置和空间，提供线路管孔和电源。

6.1.3 设区的市、县（市、区）人民政府人民防空主管部门应当在防空警报设施场所、专用房设置警示标志。

6.1.4 设区的市、县（市、区）人民政府人民防空主管部门在民用通信、广播、电视系统安装防空警报信号强插设备，通信运营、广播电视单位应当提供所需机房、安装位置和相应接口，并协助安装。

6.1.5 建设单位或者个人在施工过程中应当采取防护措施，确保防空警报设施安全，造成防空警报设施毁损的，应当按设区的市、县（市、区）人民政府人民防空主管部门的要求进行修复、重新安装或者赔偿。

### 6.2 防空警报系统设施用房建设要求

新建民用建筑应预留防空警报系统设施用房位置，且应符合下列配套建设要求：

- a) 防空警报系统设施用房应设置在建筑物顶层，应为独立封闭空间，门窗配置应齐全，不应与其他功能房（室）混用；
- b) 室内面积不应小于 10 m<sup>2</sup>，开间尺寸不应小于 2.5 m，室内净高不应小于 2.9 m，可根据主体结构情况进行调整，确保结构的安全性；

- c) 门窗可根据主体建筑条件选取适当的材质和型号，应符合消防有关要求，且门应为防盗门，窗应加设防盗网；尺寸应满足门洞净宽不小于 0.8 m，门洞净高不小于 1.8 m，窗洞净宽、净高均不小于 1.0 m 的要求；
- d) 内、外墙及其他各部装修由主体结构确定，屋面防水应待上部人防设备天线支架完成后进行，防水等级应较屋面防水提高一级；
- e) 所有混凝土构件强度等级采用 C25，砌体结构采用 MU10 灰砂砖及 M5 混合砂浆砌筑；
- f) 预留单相三线制交流 220V、输出功率大于 5kW 电源，电源接地电阻阻值小于 4Ω；
- g) 室内配置不小于 40 W 灯具 2 盏，单相 2/3 插座不少于 2 个；敷设通联公网的网线和电话线路以及接口；
- h) 应设置避雷接地桩，接地电阻阻值小于 10Ω；
- i) 预留 8m<sup>2</sup>~10m<sup>2</sup>的防空设备天线架设平台，平台应根据防空报警系统要求进行设计验算，平台位置应在防空报警系统设施用房上层，应在设备支架处设置承重梁；
- j) 支架宜采用 5cm x 5cm 角钢切割焊接而成，铁架高度为 1.2m，使用不小于 4mm 镀膜不锈钢钢丝或钢丝绳进行固定。
- k) 防空报警系统设施用房和支架的示例图见附录 A。

### 6.3 警报器建设要求

#### 6.3.1 警报器选择要求

应选用符合人民防空行业现行相关标准的警报器，且符合下列要求：

- a) 能在-25℃~+55℃温度范围内正常工作；
- b) 能在相对湿度不低于 95%的湿热环境中正常工作；
- c) 室外设备在降雨强度为 0.7 mm/min 的环境下应能正常工作，在经受降雨强度为 6 mm/min、风速为 20 m/s、淋雨时间为 2 h 后，均无渗水现象，设备正常工作；
- d) 采用防腐材料和经防腐处理，警报器能长时间正常工作。

#### 6.3.2 警报器安装位置选择

警报器安装高度应大于警报音响覆盖半径内建筑物平均高度 4m，不宜大于 40m，扬声器或叶轮高度应大于相对安装面 1.5m 且便于防空警报设施管理员操作。对于高度超过 40m 的建筑，应根据建筑特点多层合理增加警报器数量。

### 6.4 控制系统建设要求

6.4.1 不同生产单位所生产的防空警报控制系统应满足互联、互通要求。

6.4.2 新建防空警报控制系统的中央控制器应与已建警报控制系统的中央控制器互联互通互操作，实现警报发放控制的统一操作和回示信息的统一显示。

#### 6.5 控制设备生产安装单位要求

控制设备生产安装单位参照《人民防空专用设备生产安装管理暂行办法》执行。

#### 6.6 后备电源建设要求

后备电源宜使用太阳能蓄电池组。使用蓄电池组时应选择耐热性能好，且应具有常规市电电源断电后，提供正常电能的输出能力，保障警报器正常鸣响时间大于 30 min，控制终端正常工作时间大于 60 min。

#### 6.7 安装和调试



### 6.7.1 安装

防空警报设施安装应包括警报器主机、控制终端、后备电源、室外警报器(扬声器、电机)、天线、固定基础支架、线缆和防雷、防风等安全设施的安装，且应符合下列要求：

- a) 应根据现场环境和实际需要，确定室外警报设施的方向和高度；
- b) 控制终端安装应包括设备主机、数据线、天线、馈线和避雷设施等；
- c) 后备电源安装应包括后备电源主机、电池组、电缆和外部供电设施等；
- d) 室内外的线缆和馈线应规范安装，使用线槽和管线等防护措施；
- e) 防空警报室外设施应有防台风等安全措施；
- f) 防空警报室外设施应设置安全避雷接地装置，接地线应与建筑物避雷系统接地线可靠连接；室内设施的金属外壳应有接地保护，接地电阻符合要求。

### 6.7.2 调试

#### 6.7.2.1 调试范围

调试的警报设备应包括警报器、控制终端和后备电源，其各项功能应符合相应产品技术参数指标要求，操作规程应与产品说明书一致。

#### 6.7.2.2 警报器调试

电声警报器应调试预先警报、空袭警报、灾情警报、解除警报信号四种警音，其音响效果应符合产品技术指标参数的规定。

电动警报器应调试电动机转动的灵敏度及音响效果，其音响效果应符合产品技术指标参数的规定。

#### 6.7.2.3 控制终端调试

控制终端应进行控制输出执行状态、警音类别控制正确度、信号接收测试等内容的调试，调试结果应符合产品技术指标参数的规定。

#### 6.7.2.4 后备电源调试

后备电源应进行市电断电后相应能力的测试，在待机状态时应能在突然断电的情况下保障电源的正常供给。后备电源所具有的各项功能的调试结果应符合产品技术指标参数的规定。

## 6.8 验收

6.8.1 防空警报设施安装竣工后，应组织竣工验收。

6.8.2 验收应准备下列资料：

- a) 验收申请报告（附合同）；
- b) 安装施工方案；
- c) 现场各安装点位、主体建筑的实景图；
- d) 测试和调试情况；
- e) 防空警报设施安装情况登记表，登记表见附录 B；
- f) 培训记录；
- g) 移交清单(出厂检测报告、合格证、说明书和钥匙等)；

6.8.3 验收的内容和判定方法应符合本文件和国家、省、市相关规定。

## 7 维护

### 7.1 基本要求

7.1.1 人民防空主管部门应落实维护责任，确保防空警报设施能够随时正常鸣响。

7.1.2 防空警报设施设置点所在单位负责做好日常维护管理工作，如调整防空警报设施管理员应向所在地人民防空主管部门报备并做好交接，应做到专人负责、建立档案、定期检查、及时保养，使防空警报设施处于良好状态。

7.1.3 人民防空主管部门应建立各类防空警报设施登记。登记的内容不允许篡改，如有变更应及时使用登记表进行记录；防空警报设施损坏应及时维修，警报设施维修表见附录 C。

7.1.4 维护单位应落实警报维护管理制度，设立防空警报设施管理员。按要求落实管理责任，并如实填写防空警报设施维护管理月维护登记、防空警报设施维护管理季度测试登记和防空警报设施维护管理年度试鸣检查登记，登记表分别见附录 D, 附录 E, 附录 F。

### 7.2 维护内容和要求

#### 7.2.1 维护类别

7.2.1.1 防空警报设施巡检应包括周巡检、月维护、季度测试和年度试鸣检查。

7.2.1.2 人民防空主管部门组织季度测试和年度试鸣检查。

7.2.1.3 防空警报设施管理员应定期对防空警报设施进行周检、月维护，发现可能影响防空警报设施正常使用的情况，应采取必要措施并及时报告。严禁擅自启动警报器，避免误鸣现象的发生。

#### 7.2.2 周检

周检应按表2的要求并做好相应的记录。

表2 周检要求

序号	检查项目	检查内容
1	控制终端、电源、备用电源	开机统控检查：电源系统上下电，回示信息是否正常。

#### 7.2.3 月维护

月维护应按表3的要求并做好相应的记录。

表3 月维护要求

序号	维护项目	维护内容
1	警报器	静态检查：机箱内元器件、线缆有无断路、短路、锈蚀和老化等。 通电检查：仪表、指示灯显示状态是否正常，有无告警；开关、按键操作是否准确灵敏。 维护：通过检查，对有故障的警报器进行维护或维修；进行防潮、除锈、除尘处理。

表3 月维护要求（续）

序号	维护项目	维护内容
2	控制终端	静态检查：机箱内元器件、线缆有无断路、短路、锈蚀和老化等。 通电检查：仪表、指示灯显示状态是否正常，有无告警；开关、按键操作是否准确灵敏；控制信号接收是否正常；回示信号是否正常传回控制中心。 维护：通过检查，对有故障的控制终端进行维护或维修； 进行防潮、除锈、除尘处理。
3	扬声器、电机和叶轮	静态检查：扬声器有无变形、积水、破损、松动和锈蚀；电机有无锈蚀，转动是否灵活；叶轮转动有无卡阻；防雨罩是否完好，有无锈蚀；支架是否牢固，有无锈蚀；防雷接地有无松动、锈蚀，连接是否牢固。 通电检查：检查机箱内扬声器是否能够正常鸣响；检查室外扬声器、电机和叶轮是否能够正常鸣响（应尽量减少鸣响频次和时长）。 维护：通过检查，对有故障的扬声器、电机和叶轮进行维护或维修；扬声器、电机和支架除锈刷漆每2年不少于1次。
4	天馈线、线缆	静态检查：天线支架是否锈蚀，是否紧固；天馈线、线缆有无破损和老化，接头连接是否良好，接头防水是否良好；天馈线防雷模块是否连接良好。 通电检查：天线驻波比、增益等参数是否正常。 维护：通过检查，对有故障的天馈线、线缆进行维护或维修。
5	电源、后备电源	静态检查：电源、后备电源箱内元器件、线缆有无断路、短路、锈蚀和老化等。 通电检查：电源、后备电源输入输出电压是否正常；指示灯显示状态是否正常，有无告警；漏电保护器工作是否正常；电源接地、防雷接地是否正常；后备电源充放电是否正常，蓄电池有无馈电；电源连接点有无接触不良，触点有无氧化；电源输出、运行是否正常。 维护：通过检查，对有故障的电源、后备电源进行维护或 维修；后备电源蓄电池按产品要求及时进行更新。
6	其他设施	静态检查：灭火器等消防设施是否配备，是否过期失效；警示牌、爬梯、门窗、支架等设施是否完好；周边环境是否干净整洁； 巡检登记本等资料是否完好，并做好巡检登记。 维护：通过检查，对有损坏或老旧的设施进行维护、维修或更新；灭火器等消防设施按产品要求及时进行更新；对设施设备进行防潮、除锈、除尘处理，对环境卫生进行清扫。

#### 7.2.4 季度测试

季度测试可结合月维护进行，并按表4的要求执行，并做好相应的记录。

表4 季度测试要求

序号	测试项目	测试内容
1	控制终端	警报控制信号接收与回示情况。
2	警报器	运行是否正常，警报音响能否正常发出。

#### 7.2.5 年度试鸣检查

年度试鸣检查应按表5的要求执行，并做好相应的记录。

表5 年度试鸣检查要求

序号	检查项目	检查内容
1	防空警报控制系统	检测防空警报控制系统整体运行状态，检测防空警报设施整体回示状态。
2	防空警报设施	检验防空警报设施性能指标和技术参数。
3	防空警报设施档案资料	检查档案资料是否完整，更新是否及时，管理是否规范。

## 8 管理

### 8.1 警报器编码

警报器编码是对警报控制终端和与其对应的警报器的编码，宜标注于控制终端机箱外面板。警报编码应由大写英文字母和阿拉伯数字组成，编码规则应符合图1的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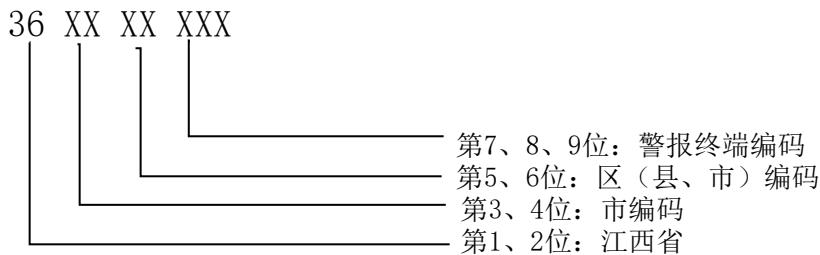


图1 警报编码规则

示例：360102001，为江西省南昌市东湖区 001 号警报终端。

注1：编码按国家行政区域编码和本级实际情况执行。

注2：第1、2位为江西省的编码；

注3：第3、4位为市编码；

注4：第5、6位为区（县、市）编码；

注5：第7、8、9位警报终端编码，由国防动员主管部门统一编码。

### 8.2 人员管理

8.2.1 对防空警报设施管理员进行操作维护专业性培训，应包括但不限于：

- a) 防空警报设施的结构、性能、工作原理；
- b) 防空警报设施维护管理细则及操作流程；
- c) 警报器原理及维护检测内容、操作规程；
- d) 警报信号和发放要求；
- e) 防空警报设施的维护管理；
- f) 电源和后备电源的维护管理；
- g) 简单故障的排除和维修；
- h) 注意事项、安全措施；

i) 其他应培训的内容。

8.2.2 防空警报设施管理员应熟悉防空警报设施的操作方法、日常维护保养、简单故障排除和安全防护等内容。

8.2.3 防空警报设施管理员应积极配合做好警报设施季度测试、年度试鸣检查等工作。

8.2.4 防空警报设施管理员应履行职责，加强设施管理，确保防空警报设施工作正常。

### 8.3 设施管理

8.3.1 街道办事处、各相关人员在人民防空主管部门的指导下，配合人民防空主管部门做好本辖区的防空警报设备管理工作。

8.3.2 防空警报设施拆除、迁移和报废应经人民防空主管部门审批后方可进行，并做好相关记录，登记表分别见附录 G，附录 H。

8.3.3 控制设备、电声警报器（不含喇叭）的可更新年限为 6~8 年。电动警报器可更新年限为 8~10 年，已超过使用年限的防空警报器设施，经评估符合要求的可继续使用，不符合继续使用的应该报废处置。报废处置参照《江西省人民防空行业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执行，涉密部件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处置，其他设施按国有资产处置有关规定执行。

### 8.4 档案管理

8.4.1 人民防空主管部门和警报维护单位应建立防空警报设施电子档案和纸质档案，警报器管理的记录和信息应纳入省级统一的信息化平台。

8.4.2 人民防空主管部门和警报维护单位应建立档案管理制度，落实安全措施，实现专人负责。

8.4.3 下列资料应进行归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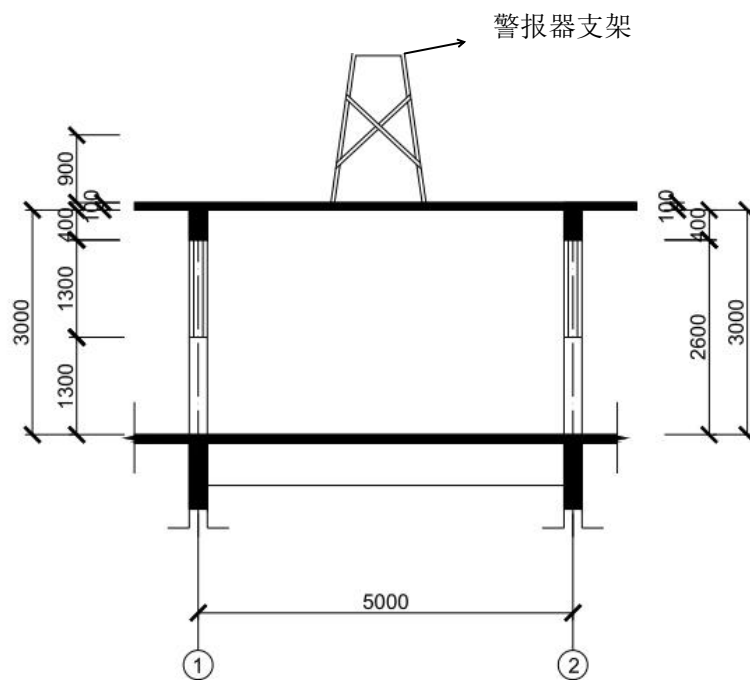
- a) 设施设备安装档案；
- b) 警报设施维护管理维护档案、管理人员和信息变更记录；
- c) 故障维修记录、设施运行维护记录；
- d) 拆除（报废）、迁移记录。

### 8.5 上报管理

8.5.1 设区的市、县（市、区）上报防空警报设施建设情况数据统计，各市防空警报器基本情况汇总表参见附录 I.1，各县区防空警报器基本情况汇总表见附录 I.2，警报工作有关情况统计计划表见附录 I.3，必须做到严肃认真，逐级核对，力求内容完整，准确无误，并保守秘密，按时上报。上报数据结果，必须经本级国动办相关部门审核、签署后方可上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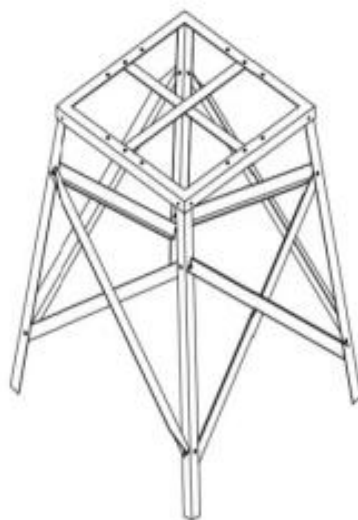
8.5.2 防空警报建设情况统计数据应每年的 12 月底前上报完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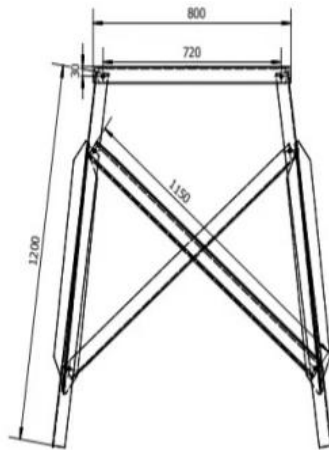


A.3 防空警报系统设施用房顶部剖面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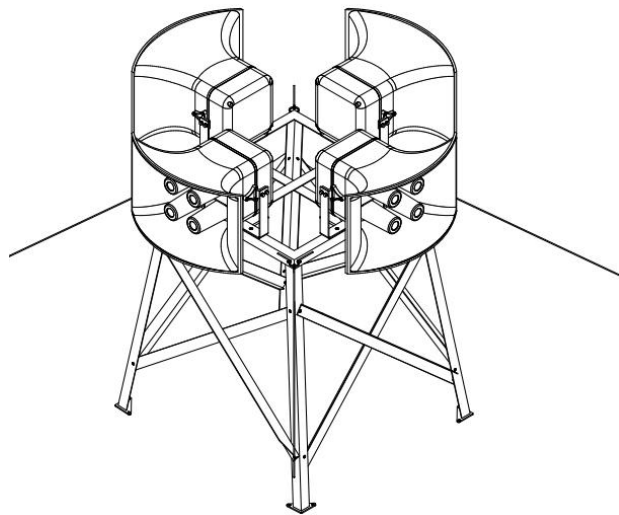
A.2 图A.4~图A.6分别给出了支架的立体图、侧面图、扬声器安装示意图和扬声器安装尺寸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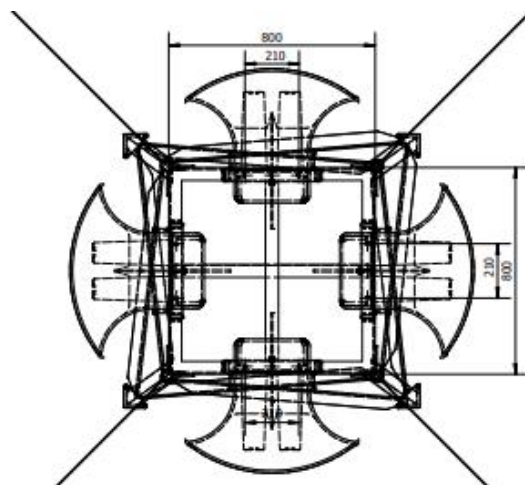
图A.4 支架立体图



图A.5 支架侧面图



图A.6 扬声器安装示意图



图A.7 扬声器安装尺寸图



附 录 B  
(规范性)  
警报设施安装情况登记表

表 B.1 警报设施安装情况登记表

基本情况	所属单位				承办人		
	警报编码				设备类型	电声 [ ] 电动 [ ]	
	安装地点						
	离地高度	米	经度			纬度	
	安装性质	新装 [ ] 重装 [ ]			警报类型	电声 [ ] 电动 [ ]	
警 报 器	设备型号				警报编码		
	生产厂家				出厂日期		
	工作电压	AC:      V / DC:      V			音响功率	W	
	控制方式	无线 [ ] 有线 [ ] 手动 [ ] 其他 [ ]					
	功能情况	正常: 是 [ ] 否 [ ]			运行情况	正常: 是 [ ] 否 [ ]	
	紧固情况				防雷接地	已接 [ $\Omega$ ] 未接 [ ]	
	安装日期				安装人员		
控 制 终 端	验收人员				验收日期		
	设备型号				配套情况		
	生产厂家				出厂日期		
	工作电压	AC:      V / DC:      V			控制类型	电声 [ ] 电动 [ ]	
	功能情况	正常: 是 [ ] 否 [ ]			运行情况	正常: 是 [ ] 否 [ ]	
	紧固情况	设备 [ ] 线缆 [ ] 支架 [ ]			接 地	已接 [ $\Omega$ ] 未接 [ ]	
	安装日期				安装人员		
电 源	验收人员				验收日期		
	设备型号				配套情况		
	生产厂家				出厂日期		
	充电方式				配套情况		
	输出电压	AC:      V / DC:      V			总 容 量		
	功能情况	符合: 是 [ ] 否 [ ]			运行情况	正常: 是 [ ] 否 [ ]	
	应急切换	正常: 是 [ ] 否 [ ]			接 地	已接 [ $\Omega$ ] 未接 [ ]	
安装日期				安装人员			
验收人员				验收日期			
其他设备							
管 理	管理单位						
	负责人		职 务		联系电话		
	管理员		职 务		联系电话		
	管理员		职 务		联系电话		
备注:							

附 录 C  
(资料性)  
警报设施维修情况登记表

表 C.1 警报设施维修情况登记表

所属单位		警报编码	
故障设备		设备型号	
安装地点			
管理单位		管 理 员	
是否保修	是 [ ] 否 [ ]	维修人员	
维修结果	正常 [ ] 不正常 [ ]	维修日期	
故障原因			
维修情况			
备注			

附 录 D  
(资料性)  
警报设施维护管理月维护登记表

表 D.1 警报设施维护管理月维护登记表

警报编码		警报型号	
安装地点		巡检日期	
巡检人员			
检查维护内容			
警报器	断路、短路： 锈蚀、老化： 开机： 按键操作：扬 声器切换： 其他：	维护：  防潮、除锈、除尘：	
控制终端	断路、短路： 锈蚀、老化： 开机： 按键操作： 控制信号接收： 回示信号发送： 其他：	维护：  防潮、除锈、除尘：	
扬声器、电机和叶 轮	变形、破损： 积水、锈蚀： 叶轮、防雨罩、支架：鸣 响： 其他：	维护：  防潮、除尘： 除锈刷漆：	
天馈线、线缆	变形、破损： 积水、锈蚀： 防雷： 防雷接地：地阻 [     ] $\Omega$ 天线驻波比： [     ] 增 益： [     ] 其他：	维护：  防水、除锈、除尘：	
电源、后备电 源	断路、短路： 锈蚀、老化： 漏电保护：充 放电： 电源接地：地阻 [     ] $\Omega$ 输入电压： [     ] V 输出电压： [     ] V 蓄电池电压： [     ] V 其他：	维护：  后备电源蓄电池更新：	
其他设施	灭火器等消防设施：警 示牌、爬梯、门窗：巡 检登记本等资料：其 他：	维护：  防潮、除锈、除尘：	
综合结果			

附 录 E  
(资料性)  
警报设施维护管理季度测试登记表

表 E.1 警报设施维护管理季度测试登记表

警报编码		警报型号	
安装地点		测试日期	
测试人员			
测试内容			
预先警报	接收： 回示： 停止： 其他：		
空袭警报	接收： 回示： 停止： 其他：		
灾情警报	接收： 回示： 停止： 其他：		
解除警报	接收： 回示： 停止： 其他：		
语音播报	播报： 其他：		
综合结果			

附录 F  
(资料性)  
警报试鸣情况登记表

表 F.1 警报试鸣情况登记表

警报编码		警报型号	
安装地点		试鸣日期	
管理员		联系电话	
检查内容		情况记录	
防空警报设施 检查	警报器、控制终端、扬声器、电机等设施外观检查。		
	电源开关是否打开，指示灯是否显示正常。		
	外扬声器、电机开关是否打开。		
	控制信号接收情况，是否手动。		
警报试鸣 情况	预先警报鸣响起止时间。	时 分 秒至 时 分 秒	
	预先警报鸣响情况。		
	空袭警报鸣响起止时间。	时 分 秒至 时 分 秒	
	空袭警报鸣响情况。		
	灾情警报鸣响起止时间	时 分 秒至 时 分 秒	
	灾情警报鸣响情况		
	解除警报鸣响起止时间。	时 分 秒至 时 分 秒	
解除警报鸣响情况。			
其 他	关闭外扬声器、电机开关。		
	登记表格和管理手册。		
	关闭并锁上机箱门。		
综合结果			

## 附录 G

(资料性)

## 警报设施拆除(报废)情况登记表

表 G.1 警报设施拆除(报废)情况登记表

所属单位		警报编码	
管理单位		安装地点	
拆除(报废) 设施名称		安装时间	
拆除(报废) 原因			
处理情况			
施工时间		完成时间	
施工单位		施工负责人	
主管部门 意见			
备注			

## 附录 H

(资料性)

## 警报设施迁移情况登记表

表 H.1 警报设施迁移情况登记表

所属单位		警报编码	
迁移设施名称		设施状态	
迁移原因			
迁 移 前		迁 移 后	
安装地点		安装地点	
管理单位		管理单位	
管 理 员		管 理 员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安装位置		安装位置	
迁移情况			
施工时间		完成时间	
施工单位		负责人	
主管部门意见			
备 注			

附 录 I  
(资料性)  
防空警报工作情况统计汇总表

表 I.1 \_\_\_\_市防空警报器基本情况汇总表

单位（盖章）：

序号	区域 (区 县)	年初数	固定警报器(台)			移动警报器(台)			小计 (台)	年增 长率	统控 (套)	工作状态		完好率	覆盖率	型号及数量
			电动	电声	多媒体	车载	便携式	升降				正常	有故障			
1																
2																
3																
4																
5																
6																
7																
8																
...																
合计																
说明：警报器数据截止时间：xxxx 年 xx 月 xx 日。																

核查负责人：

单位负责人：

填表人：



表 1.2 报警器基本情况汇总表

单位（盖章）：

序号	安装地址				报警器 编号	报警器型 号	报警器 类别	生产厂家	生产日 期	安装日期	额定功率	控制方 式	安装高度	经纬度	工作状态		备注	覆盖 率
	市	区、 (县)	路	号											正常	无法使 用		
1																		
2																		
3																		
4																		
5																		
6																		
7																		
...																		
说明	1. 此表填写包含固定报警器、移动报警器、中继站、统控（中继站、统控备注标明），地址详细准确。 2. 今年新增的防空报警器“备注”栏写新增。 3. 报警器数据截止时间：xxxx年xx月xx日																	

核查负责人：

单位负责人：

填表人：

表 1.3 xxx 市、县（市、区）防空警报工作有关情况统计计划表

市、县（市、区）	防空警报器建设					
	中心城区面积（建成区面积）	应装警报器数量	现有可用警报数量、安装时间、品牌型号	缺额数量	完成计划安排	备注
应装警报器数量为中心城区面积除以每台控制器半径，每台控制器半径为 500m。控制面积为 0.78km <sup>2</sup> 。						

## 参 考 文 献

- [1] RFHB 03-2014 人民防空警报控制系统通用要求
  - [2] RFHB 05-2014 人民防空警报控制系统用抗干扰无线数字传输单元通用规范
-